

文武之鼎



我们 The Days We Live Together
"同居"的日子



"加油！好男儿"

HERO 组合人气新星

魏斌 向鼎 著

上海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文武之鼎:我们“同居”的日子 / 魏斌,向鼎著. —上海: 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7

ISBN 978-7-208-06866-7

I. 文... II. ①魏...②向... III. ①魏斌—生平事迹②向鼎—生平事迹 IV. K825.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 第 028646 号

策 划 邵 敏 秋 林
责任编辑 邬元华 张 莉
装帧设计 赵为群
文字统筹 项斯微
统 筹 盛晓元
插 图 来琛琛 楼 捷
摄 影 曾 玉 华尔丹 陈 浩 周 毅
鸣 谢 《Easy》杂志 湖北警官学院
王亦焕 白曳帆 李 皎 倪晓菁
郭 帅 程显军 陈泽宇 张晓晨

文武之鼎

——我们“同居”的日子

魏 斌 向 鼎 著

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www.ewen.cc)

世纪出版集团发行中心发行 上海荣谊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720×1000 1/16 印张 9.5

2007 年 4 月第 1 版 2007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20,100

ISBN 978-7-208-06866-7/G·1124

定价 20.00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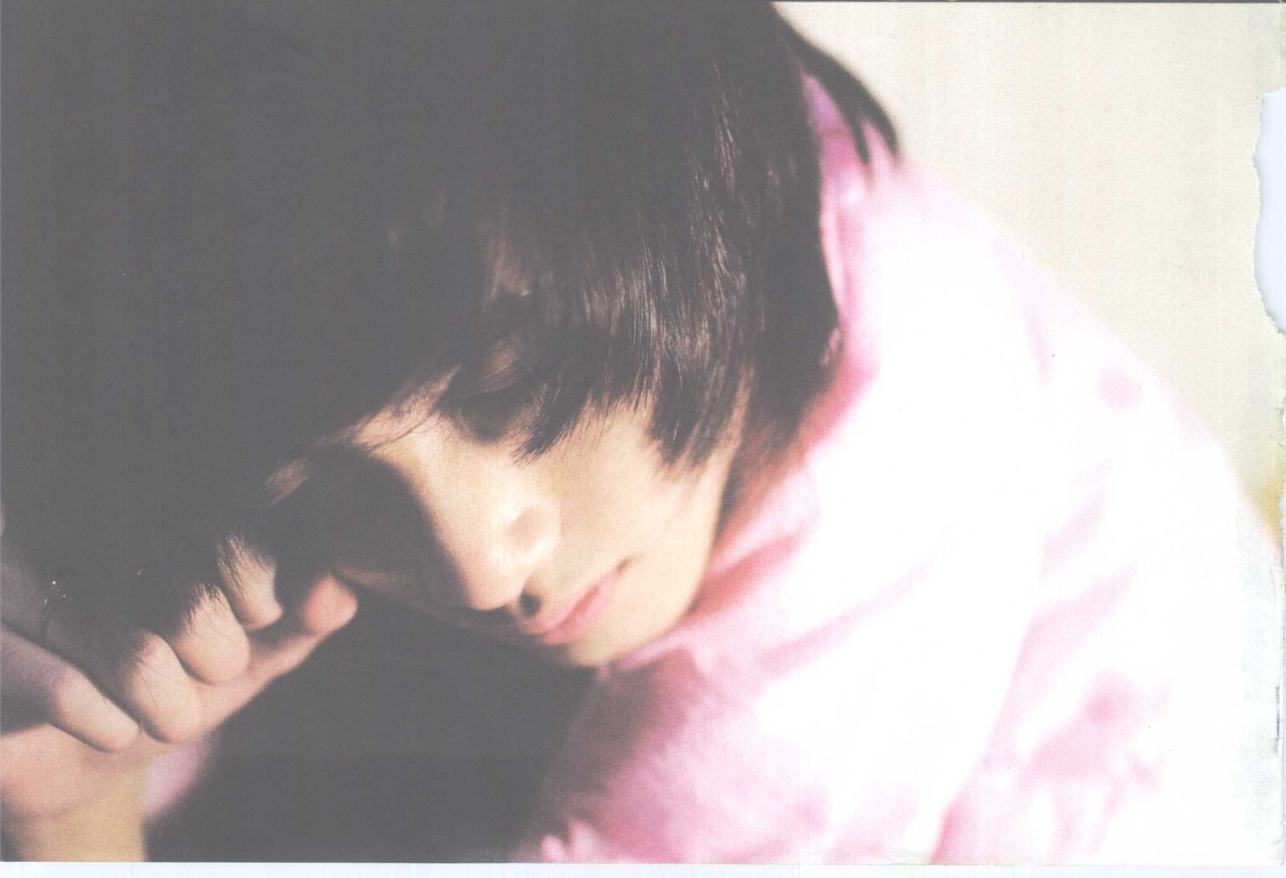
The days we live together

"加油！好男儿"

HERO组合人气新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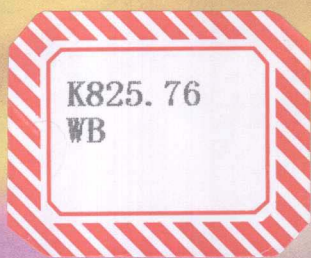
魏斌 向鼎 著

THE DAYS WE LIVE TOGETHER



我们『同居』的日子

文武之鼎



上海人民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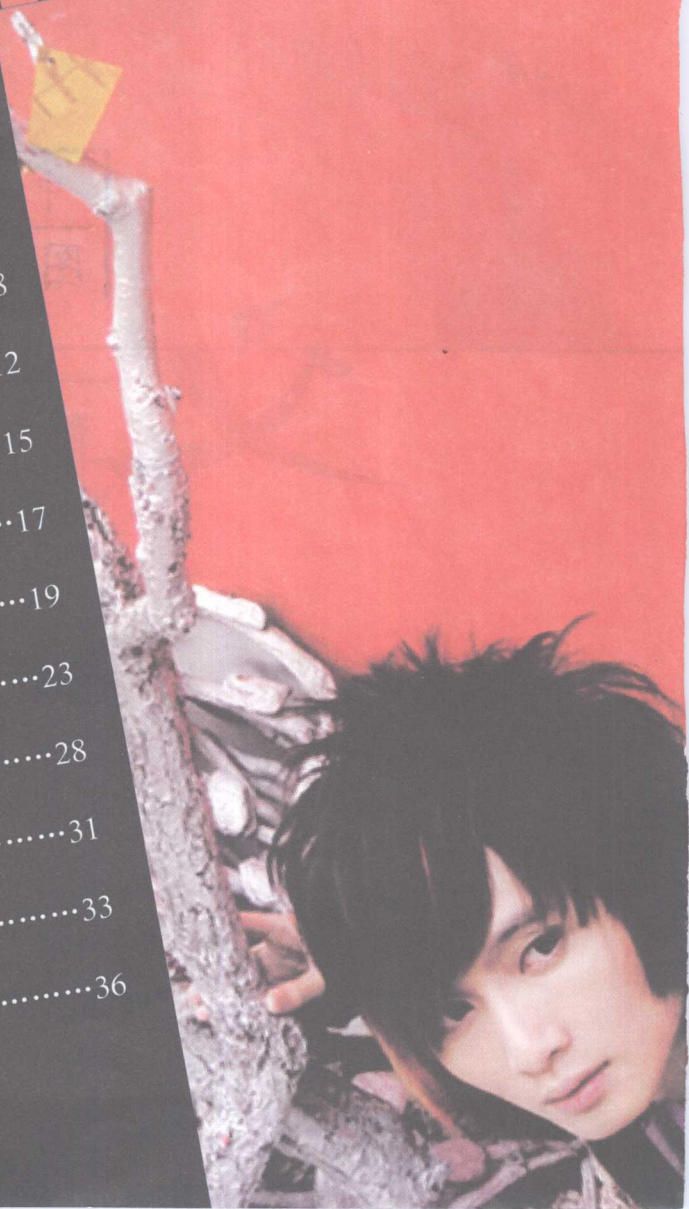
录

THE DAYS I

第一章

多幕剧： 我们“同居”的日子

1. 序幕.....08
2. 第一回合：大房间？小房间？...12
3. 番外篇：魏斌是个好人？.....15
4. 还是番外篇：向鼎是个好人？...17
5. 第二回合：起床了.....19
6. 第三回合：向鼎的香辣蟹.....23
7. 第四回合：生活的巨变.....28
8. 第五回合：向鼎哭了.....31
9. 第六回合：我瘦点了吗？.....33
10. 第七回合：卧室清凉版.....36



WE LIVE TOGETHER

11. 第八回合：送给魏斌的礼物.....39
12. 第九回合：土豆来了.....42
13. 第十回合：魏斌的死穴.....45
14. 第十一回合：我的朋友很爱他.....47
15. 第十二回合：购物——买衣服.....49
16. 第十三回合：音箱奇遇记.....54
17. 第十四回合：忧伤的青春啊.....57
18. 回忆篇：我们的第一次相遇.....62
19. 第十五回合：意外的收获.....65
20. 第十六回合：未来的理想.....66



录

第二章 网友粉丝大拷问.....68

第三章 向鼎篇

1. 无主题变奏之过去的日子.....86
2. 我的穿衣经.....97

第四章 魏斌篇

1. 二十年之回想曲.....103
2. 二十四小时工作全记录.....113

第五章 文武之鼎写真篇

1. 吃辣是我们共同的爱好!!.....120
2. 工作! 工作!121
3. 梦想照见未来.....125
4. 文武之鼎: 大对决.....130
5. 我们的HERO: 像飞一样.....1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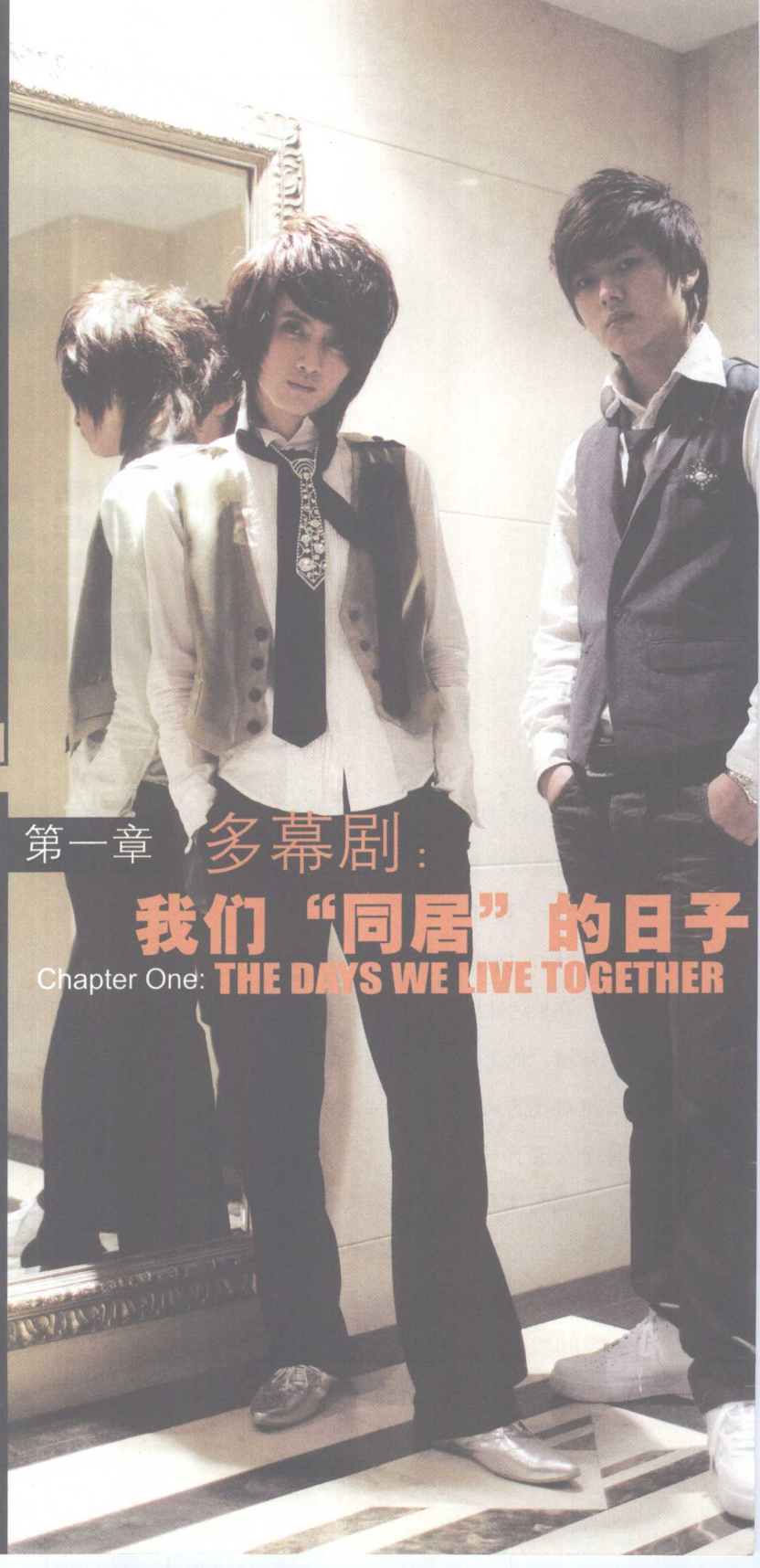


文武之鼎

第一章 多幕剧：

我们“同居”的日子

Chapter One: THE DAYS WE LIVE TOGETHER



1 序幕

时间：2006年9月

地点：东方之星

作者：向鼎

友情客串：陈泽宇 秋林姐

有时候，人生是需要一些转折点的。但是我完全没有想到，那个在比赛里和我没有说过几句话的魏斌，会是我人生一个噩梦的开始 ε (ㄟ_ㄟ)3。

“hi，魏斌。”

“hi，向鼎。”

在长达好几个月的比赛时间里，我和他之间的对话仅限于此，路人与路人之间的那种。我只知道，他上镜的时候有点胖，来自武汉，应该和我一样喜欢吃辣椒。可能那个时候他心里对我的认识也只是“这个人怎么瘦成这个样子，哦，成都来的，应该喜欢吃辣吧，像个女孩子……”

我们都不大记得第一次见到对方的场景是什么样子的了。

参加完“好男儿”比赛，和东方之星签完合约，似乎我们的明星之路就这样开启了。原以为明星就只要拍戏唱歌就好，没想到面对的第一大问题是住。是呀，我那些衣服、那些画、那些粉丝送的可爱的玩具，都堆在宾馆里，完全没有舒展的空间。

因为整天都出入东方电视台，所以公司决定给我们租房子，让大家都住在一起，彼此间也

好有个照应。房子是两室两厅的，这是我从小到大第一次背井离乡，在外面单独生活。

一开始，我想和大头住在一起。（大头就是陈泽宇，原本我们都以为他是好男儿里脑袋最大的，所以都亲切地叫他大头。有一天大家心血来潮，用尺子一量，才发现宋晓波的脑袋居然比陈泽宇的脑袋还大那么一厘米！可是大头这个昵称大家已经叫习惯了，就这么流传开了。）众所周知，大头是个脾气很好的人——和我一样啦\（▽▽）δ，像我们这样脾气好的，天生就应该成为好朋友。

我们简直就是一拍即合。

“大头，要分房子了，我们两个住一间怎么样？”

“好啊好啊，我们什么时候去和秋林姐说下吧。”

“那我们找个时间去超市给我们的新家买点东西好了。”

“行啊。”大头对很多事情都没有太大的意见，虽然他身材很高，可是性格绝对算是温柔的。另外一位身高也不差的同学就和大头是南北两极了<（▽▽）>！。当然，这些事情我也是后来慢慢才在“血”的教训中明白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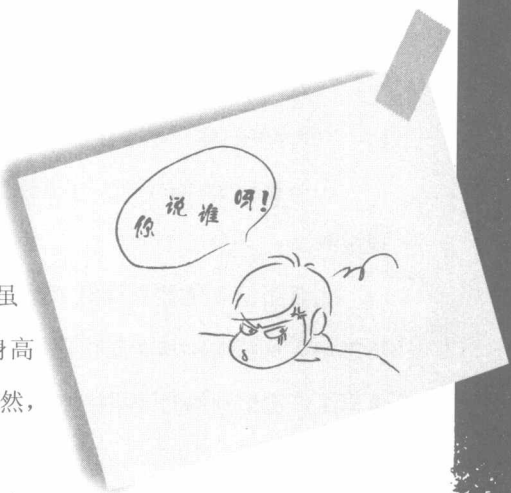
但是分房子的那天早上，我就开始觉得有点什么东西不对劲了。早上一起来，我就找不到我的另外一只袜子了，我明明把它塞在鞋子里面的。这绝对不是一个好兆头。

等我兴冲冲赶到公司，刚准备拉着大头一起去找秋林姐的时候，没想到秋林姐先找到了我。

她摆出了招牌式的温柔笑容，我心中却升起了不祥的预感。

“向鼎啊，你脾气好，这大家都是知道的。”

我脾气好我知道，也不用这样表扬我吧，心里暗爽的我低头不语（_ _）y。



“那个魏斌知道吧，以后就你们两个住了。”

“(⊙o⊙) 魏斌？”他算老几啊，谁不知道他的臭脾气啊。

“那个……秋林姐，”我鼓起勇气争夺自己的权益，“我不想和他住，我和大头住吧，我和他都说好了。”

大头大头大头。

“出于公司对你未来工作的考虑，你还是和魏斌一起住吧……”秋林姐要开始搬大道理了。别看秋林姐平时很温柔，但是工作上的事情可是毫不含糊的。

“为什么啊？”我满腹委屈T.T。

“因为你们住一起不会打架。”

……秋林姐要求真低，我脑袋后面立刻浮现出三条阴影(— —| | |)，这是什么理由啊。

当我正沮丧地被秋林姐“抛弃”在公司的走廊上，默默思考该如何联合大头再来一场绝地大反攻时，那个叫作魏斌的家伙竟然自己送上门了。本来只想随便和他打个招呼就算了，没想到他的话却意外地多了起来。

“以后，你跟我住了啊。”

——！什么嘛，什么叫作跟你住啊。“不是的啊，我是和大头一起住的。”我完全不承认这个事实，我不要和你住(>__<)，不要和你住，而且我和你又不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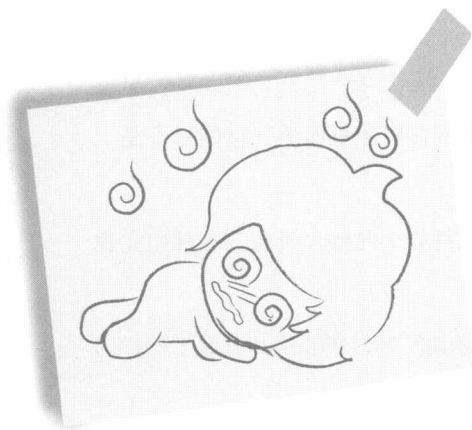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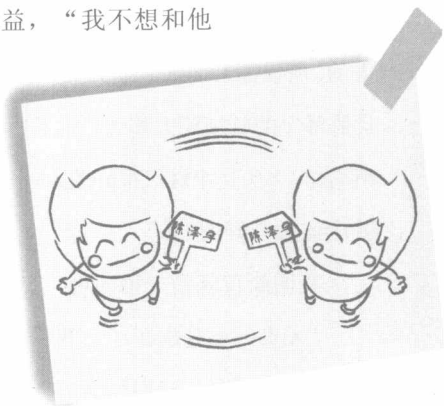
“现在你不跟他住了，你跟我住了。”对方一字一顿地，很坚决。

我愣在当场。这是在跟我示威吗？

他乐颠颠地走了，脚步声很轻快。

踢飞！！!(╯^╰)(0(0(0(0(0(0(0(0(0(0☆(>_<)~啊！

第一回合，我就这么输了吗？



留在原地的我终于反应了过来，冲着他的背影，我几乎想要喊叫出来：我不甘心。
但命运这回事啊，好像有时候又真的拿它没有办法。

魏斌的心声

说实话，那时候听说是要和向鼎住在一起，我挺开心的。

我知道他想和大头住在一起，但既然秋林姐都那么安排了，嘿嘿，我当然没有意见了。我从小就一个人独立生活，对于家的全部要求就是干净整洁。可以说，我是好男儿里最勤劳的一个人了。

你们别看好男儿们在舞台上个个光鲜亮丽，要是分配我和我们武汉赛区的三哥张晓晨住在一起，我宁肯去死（黑影飘过，张晓晨的怨念！）。每次走进三哥的房间，我都会以无比同情的眼光去看他的室友（可怜的大头啊）。

但是没想到的是，我居然被向鼎那张白净可爱的脸庞给欺骗了。我以为看上去干干净净的他会是个勤劳的好孩子，我当时怎么会有那么愚蠢的念头呢？

后来我才发现，这小子，爱他的头发，多过爱家里的地面一万倍，洗头发的次数和洗碗绝对成超级反比！

唉，又受骗了。



2

第一回合： 大房间？ 小房间？

时间：2006年9月

地点：东方之星

作者：向鼎

既然一切都已成事实，我也没有再对秋林姐会改变主意抱什么希望了。房子很快分好了。我赶紧把行李收拾了一下，准备什么时候空闲就搬进去了。

可是，因为要去上海电视台录节目（没办法，人红嘛（ $\neg \nabla \neg$ ）），我不得不推迟搬家的时间，在录制节目的休息时间里，我接到了魏斌告诉我他已经搬好了家的电话。我立刻就判断出魏斌绝对是趁我录节目的时候，故意选了那一天搬家，

实在是太狡猾了 $\cong 0 \cong$ 。

魏斌后来一直辩解道：“我绝对只是碰巧在那天搬的家，不是故意选择你不在的时间先住进去的。”

但是，真相通常都只有一个——

两室两厅的房子，房间自然一个大一个小。所以他肯定他肯定，早！有！预！谋！

“喂，我搬进来了。这里条件很不错。”电话那头他的声音非常地惬意啊。

“几楼啊？”我问。

“六楼。”

我哪有~~



“啊，不是电梯公寓吗，怎么不住高一点啊……” 我得装作不在意，先把话题扯开。

“这里有两个房间，” 魏斌顿了一顿，“还有一个厕所、一个厨房。”

“是嘛。” 我表面上仍然装作不在意的样子，其实心里在吼着，快啦，快啦，快说重点！

“不过呢，房间一个大一个小……” 魏斌慢条斯理地，哈哈，他终于忍不住切入主题了。

“大的多大，小的多小？” 我一定要保持镇定、保持镇定(￣oo, ￣)/。

“大房间也没有比小房间大多少。” 电话那头的措辞很谨慎，“就大那么一点点，真的。”

沉默……

我在这头沉默着。哼，谁知道一点点是多大啊(͡° ͜ʖ ͡°)。

“这样吧，” 年纪比我大两岁的魏斌打断了沉默跟我提议说，“我们猜拳决定，赢了的就住大房间。” 看来他的性子蛮直接刚烈的嘛，“就一盘决定。”

“啊，这样啊……哎呀，还是三盘吧。” 我做人比较保守。

“就一盘。” 他语气很强烈。

“那好吧。我们一二三，同时在电话里出拳。一二三……剪刀！”

“布！”

“耶，我赢了，我赢了。” 帅(￣▽￣)σ“！在节目现场的我几乎要高兴得跳起来，把工作人员全都吓了一跳。

可惜，我高兴得太早，低估了某人啊！

“不行！！！！！！！” 魏斌在电话那头狂喊(((‘□’))), “你刚才说三盘为胜的。”

、(￣▽￣)σ……

这也太赖皮了吧。“啊，那个，虽然我是说过……”



“好了，不要烦了。我们再来两盘，一二三……”电话那头，魏斌的语气实在是让我无法有抗议的余地，呜呜……#(ㄟ_ㄟ)泣！

所以，两盘过后，他赢了。

我不知道该怎么形容我当时的心情。

“谢谢，那我搬进去了。”

魏斌几乎是立刻就挂掉了电话，真是的(͡° ͜ʖ ͡°)=凸。而我，却感觉自己从天堂掉到了地狱。（呃……好吧，只是一个小点的房子啦，其实也算不上地狱，嘿嘿。）

第二天，我收拾好行李搬进了小房间。搬家的时候，我装作漫不经心，偷偷朝他的房间瞥了一眼。啊啊啊(⊙.⊙)！什么嘛，这就叫“大那么一点点”么，明明是大了好多个平方，都够站好几个我在那里了呢。

这个骗子！令人发指啊，发指！！



后来的事

很久以后，我终于找到了一个机会质问魏斌。

那时候他心情很好。于是我装作无意地问道：“你说，你当时打电话给我的时候是不是东西其实都在大房间里布置好了？”

“没有啦。”魏斌猛烈地摇头，“就布置了一半而已，哈哈。”

我脸都绿了：“你知道吗，你的衣橱好大啊，再看我，我的衣服都只能堆在地上。”

“我人大，当然要住大房间，用大衣橱了。你人小，所以当然住小房间了。”

“你……你……”一紧张我就习惯性地结巴了。

“好啦，其实又没有大很多。”

我把眼睛一瞪：“斌肥，你给我记得啊！衣柜明明大一倍多，好不好！”

“啦啦啦……”魏斌居然开始哼歌，“我得意地笑，我得意地笑……”

天啊，这是什么样的生活啊。(͡° ͜ʖ ͡°) ㄟ(͡° ͜ʖ ͡°)……

3

番外篇： 魏斌是个好人？

时间：2006年9月
地点：东方之星
作者：向鼎

“同居”的第一天晚上，就在我刚刚把我的那些多到夸张的鞋子都堆在小客厅进门的地方，再把我的衣服在那个“狭小”的衣柜一件件慢慢挂起来的时候，一件小小的事情改变了我对恶劣室友的印象(☆_☆)。

当时，我正蹲在房间里整理东西，心里还在继续抱怨着小房间是多么该死的小，一双拖鞋突然出现在我视线前方的地面，拖鞋上面还印着一只无比丑陋的小熊。靠，什么

时候进来的，吓死我了<(_oo_)/。我立刻抬起头往上看。

“那个……我过一会儿要去超市，你不去啊？”魏斌看上去心情不错的样子。

不过，这里有谁名字叫“那个”么？
、(‘~‘)~

“我去不了，一会儿秋林姐要叫我去公司拿东西。”我说。

